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穩定市場經辦人」）及／或其附屬機構及代理人（代表承銷商）可在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起計有限期間內超額配售股份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將本公司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一個可能較股份在不採取該等行動的情況下的價格為高的水平。穩定市場經辦人可能採取的穩定市場行為包括基本及附屬的穩定行為，例如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本公司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建立本公司股份淡倉、將本公司股份的好倉平倉或建議或意圖進行任何上述行為。在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和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然而，穩定市場經辦人並無義務進行此等穩定市場行為。此等行為一經進行，亦可隨時終止。此等穩定市場行為須在有限期間內結束。通過行使預期由本公司授予國際承銷商的超額配股權，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或會增加最多合計206,250,000股額外股份，作為應付在國際發售中超額配售之用。聯席全球協調人可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一日後30天（預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內行使。如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會於報章上另行發表公佈。

DONGXIANG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Ltd.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1,375,000,000**股股份（包括本公司
提呈發售的**1,181,000,000**股發售股份及
售股股東提呈發售的**194,000,000**股銷售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37,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237,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98**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
可視乎最終定價而予以退還，另加
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面值：**每股0.01**港元
- 股份代號：**3818**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公司股份上市和買賣，其中包括1,375,000,000股發售股份及因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而將予由本公司發行及由售股股東出售的股份（如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將達206,250,000股股份），以及根據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星期三）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獲配發及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則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可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前往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二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索取）；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敬請注意，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或任何超過68,75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受理。為任何人士的利益只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的方式提交一份申請。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承諾及確認，其本身或有關的（一位或多位）實益擁有人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認購，及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認購國際配售項下的任何其他香港發售股份。待香港發售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股份收納規定後，香港發售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香港發售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所有活動均須依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所有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須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中「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獲接納。發售價預計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售股股東與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星期三）或前後協定，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星期一）協定。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申請時須支付按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3.9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計算的款項。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可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最後期限上午或以前任何時間，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調至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水平（即每股香港發售股份3.60港元至3.98港元）。在此情況下，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將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最後期限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

日報》(以中文)刊登。如申請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最後期限前已交回，則即使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如上文所述情況調低，有關申請其後亦不能撤回。倘由於任何原因，本公司、售股股東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未能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星期一)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及將會失效。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辦公時間在以下地點索取：

任何香港承銷商的下列地址：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或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15樓

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及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工銀亞洲」)的下列任何分行及/或支行：

(a) 滙豐銀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香港總行	皇后大道中1號
	香港仔中心分行	香港仔中心第1期地下2號舖
	太古城中心分行	太古城中心第1期065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06-316號雲華大廈地下
	熙華大廈分行 德輔道西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71-85B熙華大廈地下 德輔道西40-50號西區中心大廈
九龍區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73號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號
	九龍城分行	九龍城福佬村道18號一樓
	黃埔花園分行	黃埔花園第4期商場地下G6 & 6A號舖
	彌敦道238號分行 德福花園分行	彌敦道238號地下1-3號舖及1樓1號舖 九龍灣德福廣場1期G座P16號舖
新界區	連城廣場分行	沙田車站圍連城廣場 38-46 號 舖
	元朗分行	元朗青山道150-160號元朗滙豐大廈地下
	大埔分行	大埔廣福道54-62號

(b) 工銀亞洲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68號金聯商業中心 地下2A號舖
	上環分行	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 地下F舖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50號利寶時中心地下
	太子分行	旺角彌敦道777號
	美孚分行	美孚新村萬事達廣場1樓N95A號舖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5-15號漢口中心地下6-7號舖
新界區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 商場2樓2011-2012號舖
	沙咀道分行	荃灣沙咀道297-313號眾安大廈地下4號舖
	葵涌分行	葵涌和宜合道63號麗晶中心A座G02

填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所有資料後(支票或銀行本票須緊釘在申請表格上)必須於下述時間內投入上述滙豐銀行及工銀亞洲任何一間分行及/或支行的特設收集箱內：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 eIPO 提出申請

透過白表 eIPO 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自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止(或招股章程「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申請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每日二十四小時,不包括申請截止日期),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該等申請的最後全額付款期限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即截止申請日期)或(倘於該日並無開始登記申請,則為招股章程「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申請的影響」一段所述的時間的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提出的申請將不獲接納。倘閣下已在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申請並自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在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間)之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申請股款的支付)。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

投資者可按下列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852) 2979 7888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申請人前往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二樓的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寫輸入申請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代表申請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亦可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索取。
2.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人可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申請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應於下列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¹⁾

-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除最後認購日之外，每天24小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根據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所有申請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倘當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延至下一申請登記日中午十二時正)前交回。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本公司不會就申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就分配而言，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將分為兩組：甲組和乙組。甲組的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總認購價為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或以下的申請人；而乙組的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總認購價為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以上的申請人。投資者應注意，甲組與乙組的申請所獲的分配比例可能有所不同。如任何一組(並非兩組)的發售股份出現認購不足的情況，則剩餘的發售股份將轉撥往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出適當分配。申請人只能從甲組或乙組獲得發售股份的分配，但不能同時從兩組中獲得發售股份。

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配發基準，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按照下文所述時間及指明方式公佈：

- 可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在本公司網頁 www.dxsport.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頁 www.hkex.com.hk 上刊載的公佈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可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起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在本公司指定的分配結果網頁 www.iporeresults.com.hk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查詢其分配結果；
- 可致電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2862 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可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星期四)在有關收款銀行各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於該等收款銀行的分行及支行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有關收款銀行各分行及支行的地址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

如果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行，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或於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指定其他日期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根據閣下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根據閣下於**黃色**申請表格上的指示)。如果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交申請，則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所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倘閣下已指示一名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查核應付予閣下的退還股款金額)。如果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閣下應仔細閱讀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發表的公佈(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申請結果)，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通知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賬戶後，閣下可以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

系統(根據香港結算公佈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的最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寄發活動結單，列明存入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還股款金額(如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義紅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義紅先生、秦大中先生；非執行董事高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項兵先生、徐玉棣先生及麥建光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